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文件

粤消〔2021〕130号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广东省
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
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关于做好广东省 2021 年招录国家综合性
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消防救援支队、应急管理局、教育局、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卫生健康局（委）、退役军人事务局，各普通
高校：

国家 2021 年下达我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

录计划 330 名（均为男性），其中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招录 280 名（高校应届毕业生 90 名、退役士兵 95 名、社会青年 95 名），为福建省森林消防总队代招 50 名（高校应届毕业生 17 名、退役士兵 16 名、社会青年 17 名）。目前，我省按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办法》（人社部规〔2021〕58 号）等政策规定和应急管理部的部署，正组织开展招录宣传、网上报名和资格审查等工作。为进一步做好我省 2021 年消防员招录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承担着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按照纪律部队标准建设管理，是应急救援的主力军和国家队。这支队伍是在新时代党和国家全面深化改革的伟大征程中，由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擘画缔造的。习近平总书记亲自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授旗并致训词，亲自审定队旗、队徽、队服和誓词，明确提出“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建队方针，为队伍建设发展指明了方向。做好消防员招录工作，是事关消防救援队伍长远建设发展的一项根本性、基础性工程，更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国务院确保就业大局稳定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消防员招录工作的重要性，依照本单位职责，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策划部署，严密组织实施，密切协同配合，狠抓工作落实，形成良好工作格局，推动招录工作有序开展。

二、加强宣传发动。按照全国统一部署，消防员招录网上

报名将于8月31日18时截止。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部和消防救援支队要积极会同本地的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退役军人事务等各个部门，全面发动面向社会青年、退役士兵、高校应届毕业生的招录工作宣传，依托广播、电视、报刊及各单位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发布招录公告和信息，协调有关单位在公交、地铁、车站、码头等公共场所宣传橱窗张贴宣传海报，在室外视频广告设备、综合商业体等人流密集场所播放宣传片，扩大宣传覆盖面，增强宣传效果，营造浓厚氛围。应急管理部门要通过应急广播、门户网站等渠道开展招录宣传工作。消防救援支队、大队、站要结合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设立咨询点，发放宣传资料，视情适时组织招录对象参观营区装备设施和工作生活状况。教育部门要指导所属院校，针对消防急需人才，通过信息提醒、座谈宣讲、就业指导等方式动员毕业生踊跃报考消防救援队伍。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要加大对适龄退役士兵的宣传发动力度，在门户网站和公众号发布信息，重点向往年未就业的退役士兵发送招录短信。

三、严密组织考核。我省消防员招录的考核测试工作计划于9月中旬开展，考核测试将分为体能测试、岗位适应性测试、心理测试、面试、体格检查、政治考核等环节，并将按照规定的条件和标准，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在全省范围内进行分片区组织实施。考核测试片区划分及任务分配由省消防救援总队视情研究确定。承担片区考点任务的消防救援支队要做好考核场地、装备、器材等考务准备工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厅指导面试相关工作，相关地级以上市卫生健康部门要指导督促当地医疗机构配合考场卫生保障和防疫工作，确保考核测试安全顺利。

四、严格体格检查。体格检查计划于9月下旬开展，参照《应征公民体格检查标准》（陆勤人员）执行。省消防救援总队将会同省卫生健康委确定承担消防员招录体检工作的市级以上综合性医院名册。各市消防救援支队联合各市卫生健康部门要督促相关医疗机构选派具有征兵体检工作经验的医务人员，参照征兵体检工作流程组织实施。各医疗机构要加强体检医师的培训工作，尤其要强化精神类和隐性疾病筛查能力。各消防救援支队要主动对接卫生健康部门，加强工作沟通，确保体检工作顺利开展。因工作需要或其他原因须更换体检医院名单的，各地市消防救援支队征求各市卫生健康部门意见，及时向省消防救援总队申请更换，由省消防救援总队会同省卫生健康委审核确定。

五、严肃政治考核。政治考核计划于9月下旬开展，与体格检查同步进行。新招录消防员的政治考核参照征兵政治考核要求组织实施。由各市消防救援支队选派政工、队伍管理部门骨干力量组成政治考核小组，主动协调当地教育、公安、退役军人事务等部门深入走访调查，重点考核招录对象的政治面貌、宗教信仰、政治言行、主要经历、学历、出国（境）情况、奖惩情况、有无违法犯罪记录以及现实表现，实地核查或者档案检查了解其家庭成员、主要社会关系成员的政治情况。对省外

户籍招录对象取得我省居住证不满 1 年的，政治考核委托户籍所在省（直辖市、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组织实施；同时做好外省委托的广东省户籍招录对象政治考核工作。

六、严格疫情防控。本次消防员招录工作的资格审查、招录考核等环节，均会有大量招录对象聚集，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带来较大压力。前期我省发布招录公告时已提醒招录对象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各地市消防救援支队要及时掌握当地疫情防控情况，按照“区分风险、分级管控”的原则，制定招录各环节疫情防控措施和预案，要求招录对象在参加消防员招录各环节考核测试时，出示实时“粤康码”和“行程码”，承诺 14 天内无疫情高、中风险地区旅居史和未接触确诊、疑似病例，并经现场测量体温无异常，同时需提供 48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承担片区考点任务的消防救援支队要在集中考核测试的每个项目区域设置隔离区，对“粤康码”、“行程码”、现场体温检测等异常者应立即进行隔离，待其余人员考核完毕后，再视情组织单独考核。卫生健康部门要及时向当地应急管理部门和消防救援机构通报疫情变化情况，结合实际协助制定疫情防控措施，协调相关医疗机构畅通快速就诊渠道，做好防疫保障。

七、落实优待政策。要按照中央组织部、应急管理部等 13 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有关优待工作的通知》（应急〔2019〕84 号）和《广东省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办法（试行）》（粤府函〔2020〕13 号）要求，

各级各部门要落实好消防员相关优待政策，维护消防员本人及其家庭的合法权益，增强广大消防指战员职业荣誉感，鼓励和吸引更多优秀适龄公民加入消防救援队伍。



联系人及电话：

省消防救援总队 莫智宏，020-87119018；

省应急管理厅 谢献强，020-83139367；

省教育厅 孟秋贞，020-37628979；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欧阳全其，020-83134888；

省卫生健康委 谢意兰，020-83802613；

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刘炜，020-32665872。

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责任人：钟蔚彬

承办单位：队务处 **经办人：**莫智宏 **电话：**020-87119018 **共印 60 份**